

武漢今政集

總 目 錄 ★

一 施 治 市 金 稅 工 交 文 群 人 外 其 三 九 十 二 三 五 四 六 六 七 三 一

政 綱

工 與 貿 業 商 工 事 事 他 政 安 要

印編處書祕會員委制管軍市漢武

日五十月九年九四九一

武漢政局集

目 錄

一、施政綱要

軍管會佈字第一號佈告

市政府政字第
一號佈告

警備司令部警字第一號佈告

軍管會對內第一號通告

軍管會對內第二號通告

軍管會組織條例草案

軍管會佈字第三號佈告

軍管會佈字第四號佈告

軍管會第一號通令

附：檢舉搜集敵遺物資獎懲辦法

軍管會第七號通知

二、治安

- 2 -

警備司令部警字第二號佈告

警備司令部警字第三號佈告

警備司令部警字第四號佈告

警備司 部五月廿四日訓令

警備司令部五月廿七日命令

附：武漢糾察隊工作暫行條例

警備司令部警字第五號佈告

軍管會對內第九號通知

市委會「關於加強防奸工作」的通知（對內）

市政府「關於目前反特鬥爭與防奸問題」的指示（草案）

軍管會佈字第五號佈告

附：武漢市國民黨特務人員申請悔過登記實施辦法

軍管會佈字第二〇號佈告

附：武漢市社會團體暫行登記辦法

三、市政

市政府公安局公行字等三號公告

市政府公安局公行字第四號公告

警備司令部

市政府公安局聯字第一號佈告

市政府公安局公治字第二號佈告

市政府「關於召集各界代表會的通告

市委會七月廿一日對內通知

市政府祕字第二號命令

市政府電字第二號佈告

軍管會水電字第九號通告

漢口區三十八年度夏令防疫實施辦法

夏令衛生管理暫行辦法

市政府衛生局防治傳染病暫行辦法

市政府衛生局對霍亂疫苗防預注射的指示

江口檢疫所檢疫暫行辦法

市政府公安局六月廿八日通知

市政府公安局七月十三日通告

市政府建字第三號佈告

軍管會物資接管部房產管理處第二號公告

市政府地政局地字第一號公告

軍管會交通接管部郵政處第二元號通告

軍管會郵字第一號通令

武漢區長市話暫行收費辦法

軍管會交通接管部電訊處第二號通告

四、金融

軍管會佈字第二號佈告

軍管會佈字第五號佈告

軍管會第九號通知

軍管會五月廿九日命令

軍管會第二號通令

軍管會第一〇五號通知

武漢市軍管會銀聯字第一號聯合佈告
湖北省人民政府

附：武漢市金銀管理暫行辦法
湖北省

軍管會物資接管部金融處融字第二號通令

軍管會物資接管部金融處融字第九六號訓令

附：華北區私營銀錢業管理暫行辦法

華中區私營銀錢業管理暫行辦法施行細則草案

行莊違反私營銀錢業管理暫行辦法規定行爲處罰標準

武漢市私營銀錢業調整資本辦法

軍管會物資接管部金融處「官商合辦」之市縣銀行暫行清理辦法

軍管會七月十八日命令

武漢市私營保險業申請復業登記辦法草案

附：私營保險業應行遵守事項

軍管會物資接管部金融處融字第二十二號訓令

中國人民銀行漢口分行定期折實儲蓄暫行章程

中國人民銀行漢口分行活期折實儲蓄暫行章程

中國人民銀行漢口分行金銀存兌臨時辦法

五、稅收

市政府財字第一號佈告

武漢稅局第八號通告

武漢市三十八年上半年工商業所得稅暫行徵收辦法

附：1. 廠商代扣代繳一時所得稅須知

2. 各行棧扣繳一時所得稅須知

3. 行商漏稅案件調查注意事項

4. 滯納換算辦法

市政府財政局六月二十一日命令

市政府民字第一號佈告

附：後湖管理委員會三十八年徵收漁業稅臨時辦法

漢口直接稅局直稅二字第二七號通知

市政府財政局七月五日通知

漢口直接稅局稅一字第一號通知

漢口直接稅局稅直二字第二〇四號通知

市政府稅務局「關於財產租賃所得稅估計納稅計算標準」

市政府稅務局「關於財產租賃所得稅土地房屋部份暫行徵收辦法」草案

市政府稅務局市稅四字第〇〇二八 公告

附：武漢市人民政府稅務局各類稅款繳納辦法

漢口直接稅局暫定印花稅檢查注意事項

六、工商業與貿易

市政府工商局工字第一號通告

市政府工商局工字第二號通告

市政府工商局工字第三號通告

市政府工商局工商字第一號通告

市政府工商字第一號公告

市政府工商局第一號命令

附：武漢市工商管理暫行辦法

市政府工商局第二號命令

附：武漢市糧商管理暫行辦法

市政府工商局第三號命令

附：武漢市菜市場管理暫行規則

市政府工商字第一號指令

市政府工商局合字第一號通告

軍管會物資接管部海關貿易處貿字第一號通告

七、交通

警備司令部交字第一號佈告

市政府公安局公交字第一號佈告

附：武漢市內交通管理暫行辦法

華中支前司令部交字第一號聯合通令

軍管會交通接管部水路軍運暫行辦法

軍管會交通接管部零星官兵乘搭輪船簡要辦法

軍管會七月廿八日通知

軍管會交通接管部航運處護航執法隊暫行規則

軍管會交通接管部公路處統一管理汽車營業辦法

附：統一管理汽車營業辦法行車細則

市政府公安局交字第一號通告

市政府財政局財字第一號佈告

市政府財政局聯字第一號聯合公告

市政府公安局七月十三日通告

八、文教

軍管會第七號通知

軍管會六月十七日通知

軍管會關於報紙、雜誌、通訊社、登記暫行辦法

軍管會文教接管部第七號訓令

軍管會文教接管部訓令

軍管會六月五日查封民言報的佈告

軍管會六月六日查封正風報的佈告

軍管會六月九日查封楚聲報的佈告

軍管會六月廿八日查封大同日報的佈告

九、羣運

軍管會關於在公營企業中組織統一的工作委員會問題的通知

市委會關於開展職工運動的決定

市委會關於處理僞工會問題的指示

市委會關於目前青年運動與新民主主義青年團工作的決定

市委會關於武漢市婦女運動當前任務的決定

十、人事與工薪

軍管會配備幹部的聯合緊急通知

軍管會七月廿五日關於南工團團員工作問題的通知

軍管會關於舊人員的處理問題

軍管會關於發放生活維持費與遣散費的通知

市政府民政局×字第×號通知

附：七月×日通知

關於銀行舊有職工處理方案

軍管會六號通知

軍管會關於發放員工薪資暫行辦法

軍管會七月十五日通知

軍管會關於今後國營企業機關薪資發放調整草案

軍管會關於執行國營企業薪資調整草案的通知

附：私營工廠工資問題合理解決辦法草案

武漢四大紗廠工資折分計算辦法草案

關於私營企業工廠勞資訂立合同的方案的草案

十一、外事

軍管會六月廿六日通告

軍管會七月五日對內通告

軍管會七月廿日停止美國新聞處活動的通知

十一、其他

市政府對革命烈士遺族優撫暫行辦法（草案）

市政府對安置與處理退伍榮軍暫行規定

市政府優待革命軍人家屬暫行辦法（草案）

附：關於執行市府優待革命軍人家屬暫行辦法的幾項具體規定

湖北省人民政府七月廿八日通告
軍管會關於辛亥首義同志會的批覆

中國人民革命軍事委員會
武漢市軍事管制委員會佈告

佈字第一號

案奉

中國人民革命軍事委員會電令：「武漢三鎮及其近郊國民黨匪軍業已肅清，為着保障全體人民的生命財產，維護社會安寧，確立革命秩序，着令在前漢口市、武昌市、漢陽城區等所轄區內，實行軍事管制，成立武漢市軍事管制委員會，為該區軍事管制時期的最高權力機關，統一全區軍事、政治、經濟、文化等管制事宜。任命譚政、陶鑄、蕭勁光、倪志亮、唐天際、張平化、吳德峰、張執一、朱滌新、趙爾陸、徐林、何偉、王闡西等為武漢市軍事管制委員會委員，並任命譚政為主任、陶鑄為副主任」。本會遵令即於五月二十二日宣告成立，本主任暨各委員亦於該日到職視事，奉行中國共產黨所制定的城市政策，遵照中國人民解放軍總部佈告約法八章，實行軍事管制。

特此佈告週知。

主任 譚政

副主任 陶鑄

中華民國三十八年五月二十日

武漢市人民政府佈告

政字第壹號

案奉

中國人民革命軍事委員會及中原臨時人民政府電令：劃前漢口市武昌市及漢陽城區等所轄地區成立武漢市人民政府，任命吳德峰為市長，周季方為副市長，遵即就職。茲軍事管制時期，肅清殘餘蔣匪，建立革命社會秩序為首要任務，仰各界人民嚴格遵守軍事管制委員會命令，各安生業，不得自相驚擾為要。此佈。

市長 吳德峰

副市長 周季方

中華民國三十八年五月二十日

中華人民解放軍 武漢市警備司令部佈告

警字第一號

爲佈告事：本部奉中國人民解放軍總部命令，擔任警備武漢。爲確保社會安定，迅速建立人民民主秩序，特頒佈下列各項規定，仰一體遵照：

一、本部當遵行中國人民解放軍總部佈告約法八章，保護一切人民的生命財產，務望各安生業，嚴守中國人民解放軍與人民政府所頒發之一切法令，切勿以身試法，自干咎戾。

二、一切反共反人民反民主的反革命黨派，例如中國國民黨、中國三民主義青年團、中國青年黨、中國民主社會黨等，均爲非法組織，着即解散，停止一切活動。所有各該組織的人員，均須依照人民政府頒佈之辦法進行登記，交出一切證件、電台、武器及組織關係，倘有拒絕登記或繼續活動者，一經查獲，定予嚴懲。

三、本部負責保護本市，一切公共建築物、公共機關、倉庫、堆棧、工廠、火車站、飛機場、郵電、自來水、銀行、學校、醫院、圖書館及公共娛樂場所等，嚴禁搶劫、竊盜、放火等一切破壞行爲，違者嚴懲。

四、一切殘餘敵軍，散兵游勇、土匪武裝，着即向本市公安局或就近駐軍繳械投